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1-060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募集资金 2021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白云电器”）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集资金 2021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2019 年 6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22 号）文核准，2019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面值总额 88,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88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0,560,000.00 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869,440,0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547 号《验资报告》。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3,948,000.00 元（含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66,052,000.00 元。

（二）可转债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金额

本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净额为：866,052,000.00 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79,742,634.12 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74,164,957.74 元。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已将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 亿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 2020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暂时继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19,940,225.29 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866,052,000.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164,957.74
加：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053,183.03
减：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0,000,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9,940,225.2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二）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白云电器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19年12月17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德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年12月31日，白云电器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韶关明德电器设备有限公司（系白云电器的全资二级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电器”）与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0年1月21日，白云电器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韶关中智德源投资有限公司（系白云电器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德源”）与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0年12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原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专项账户（专户号码为：631597068，以下简称“原专

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专项账户（专户号码为：44-068601040017562，以下简称“新专项账户”）。公司将原专项账户里的本息余额转入新专项账户后注销了原专项账户。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就原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了终止协议，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立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的3个专项账户。截止2021年6月30日存储专项账户余额为19,940,225.29元，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存储形式
白云电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	44068601040017562	160,525.37	活期
明德电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	643172587984	19,005,162.08	活期
中智德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	684772780264	774,537.84	活期
	合计		19,940,225.29	—

注：鉴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0年12月注销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德路支行专项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期投入不涉及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已将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 亿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暂时继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募集资金在当前阶段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产品期限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大额存单	2021/1/27	36 个月（大额存单持有满三个月可转让或提前支取，公司拟根据资金需求安排，持有不超过 12 个月）	2024/1/27	3.75%	3,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在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其他问题。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单位: 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866,052,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742,63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164,957.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投入金额								
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656,052,000.00	656,052,000.00	656,052,000.00	79,742,634.12	264,164,957.74	391,887,042.26	40.27%	2022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0.00	100%					
合计		866,052,000.00	866,052,000.00	866,052,000.00	79,742,634.12	474,164,957.74	391,887,042.2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一方面, 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密切关注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变化, 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对募投项目“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方案进行优化和完善; 另一方面, 公司的项目建设进度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而有所延后, 公司“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晚于预期。经公司审慎研究, 并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后, 公司将“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 由2021年6月30日延长至2022年6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期投入不涉及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0,000,000.0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